



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

外国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罗治华 黄汉平 选编



9

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外国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9)

罗治华 黄汉平 选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国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9) / 罗治华 黄汉平 选编. —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7. 4
(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ISBN 7-81029-449-0

I. 外…

II. 罗…

III. 小说-作品集-世界

IV. 114

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封开县人民印刷厂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375 字数: 9.5 万

1996年4月第1版 1997年4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5001—20000册

全卷25本 总定价: 125.00元

出版说明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与《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所选文章均为已公开发表的名篇名著。这些作品，是对青少年进行艺术教育、审美教育的好教材。编辑出版这些名篇名著，旨在为中、小学图书馆及农村乡镇图书馆提供资料。把这些名篇名著印装成每本平均不超过140页的小薄本，是为了提高这些作品的借阅流通率，提高其读者覆盖面。我们相信，它们必将以各自的思想艺术成就为读者所欢迎。

众多的作者、译者创作、翻译了这么多、这么好的名篇名著，读者感谢他们，本社更感谢他们。由于一时无法了解作者、译者的详细通讯地址，本社未能一一向他们致意，未能一一奉上稿酬，深以为歉。为了弥补这一不足，希望作者、译者主动与本社联系。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编委会名单：

主 编 徐位发

副主编 卓支中 魏中林

编 委 徐位发 卓支中 魏中林 罗治华 王列耀

胡跃生 严奉强

上尉的女儿

普希金

第一章 近卫军中士

“要是到近卫军去，他明天就是上尉了。”

“不，让他暂且到军队里去服役。”

“说得不错！让他伤心一阵子……

……

可是他的父亲是谁？”

——克尼亚日宁^①

我父亲安德烈·彼得罗维奇·格里尼约夫年轻时在米尼赫伯爵手下服务，一七××年以中校衔退伍。从那时起他就住在辛比尔斯克自己的乡下，在那里他娶了当地一个穷贵族的女儿阿芙朵季亚·华西里耶夫娜·尤某为妻，一共生了九孩子，我所有的兄弟姐妹都在很小的时候死去了。

承蒙我们的近亲近卫军少校B公爵的关照，我还在娘胎里的时候，我的名字就以中士的名义在谢苗诺夫团登记在册了。万一母亲生下的是个女儿，那么只要父亲宣布这个没有出现过的中士已经死去，事情也就完了。我名义上是请假，一直要到学业期满为止。当时，我们所受的教育和现在

不同。从五岁起，父母就把我交给了马夫萨维里奇，由于他为人规矩，家里把我交给他照料，让他做我的管教人。在他的督促下，我12岁就学会了俄文，并且能非常正确地识别猎狗的特性。这时父亲给我从莫斯科雇来一个法国人博普雷先生，他是跟着我们订购的供一年食用的葡萄酒和橄榄油一起来的。他的到来使萨维里奇很不高兴。“真要感谢上帝了，”他嘀咕着，“这孩子梳洗吃饭都有人服侍，干吗还要花钱雇一个法国先生呢，好像自己人都没有了似的！”

博普雷在他们国内是个理发师，后来在普鲁士当过兵，接着来俄国当教师^②，可是他不大懂得这个词的含义。他是个好人，可是轻浮放荡到了极点。他的主要缺点是迷恋女色。由于他自作多情，常常被人轰走，因此整日价唉声叹气。而且，（照他自己的说法）他并不是酒瓶的仇敌，也就是说（按俄国人的说法），喜欢多喝一口。但是由于在我们家里只是吃午饭时喝葡萄酒，而且只喝一小杯，斟酒时还常常把老师漏掉，这一来，我那位博普雷便很快习惯了饮用俄国果子酒，甚至认为这种酒比法国葡萄酒好，对于胃更有好处。没多久，我们就相处得很好，虽然按照合同，他必须教我法语、德国和所有的功课，但他却更急于向我学会随便说几句俄国话，然后我们就可以各干各的事情了。我们成了知心朋友。我甚至不想要别的老师。可是不久命运就把我们拆开了，事情是这样的：

有一天，麻脸的胖洗衣女仆帕拉什卡和独眼的养牛女仆阿库里卡像约好了似地同时跪倒在我母亲脚下，承认自己行为不轨，并且哭哭啼啼地告法国先生的状，说他利用她们年轻无知，侮辱了她们。母亲很看重这种事情，告诉了父亲。

父亲干净利落地处置了这件事。他立刻吩咐把那个法国流氓找来。仆人报告，说法国先生正在给我上课。父亲便到我房间来了。这时，博普雷正若无其事地在床上睡大觉。我在忙自己的事情，要知道家里给我从莫斯科买来了一张地图。它就挂在墙上，完全没有用。地图是那么大，纸张是那么好，早就诱惑着我。我打定主意要用它做个风筝，于是趁博普雷正在睡觉的机会干了起来。我正把一根椴树皮做的尾巴配上好望角的时候，父亲进来了。看见我在做这种地理作业，父亲把我的耳朵揪了一下，然后向博普雷奔过去，十分粗暴地把他叫醒，对他狠狠地责骂起来。博普雷心慌意乱，本想欠起身来，可是办不到：这个可怜的法国人喝得烂醉如泥。新帐老帐一起算。父亲抓住他的衣领，一把将他从床上提起来，推出门外，当天就把他赶走了。这一下萨维里奇可高兴得无法形容，我受的教育也就此结束了。

我过着公子哥儿的生活，放放鸽子，和仆人家的孩子们跳跳山羊。这时，我已经满 16 岁了。我的生活也发生了变化。

秋天里，有一次母亲在客厅里煮蜂蜜果酱，我舔着嘴唇，望着沸腾的泡沫。父亲在窗边读着每年订阅的《皇家年鉴》。这本书总是使他十分激动：他始终怀着非常关切的心情反复阅读它；每读一次都使他极其愤恨。母亲早就熟知他的习惯，总是想方设法把这本倒霉的书藏得尽可能远些，这样，父亲有时就一连几个月见不到这本《皇家年鉴》，可是，要是让他偶然找到，他就会一连几小时捧住不放。父亲读着《皇家年鉴》。偶尔耸耸肩膀，低声唠叨着：“好一个陆军中将！……他在我那个连里时不过是个中士呢！……获得两枚

俄国勋章！……可我们在一起的时候，还是不久以前的事……”父亲终于把年鉴扔在沙发上，不祥地沉思起来。

蓦地，他转过身来问母亲：“阿芙朵季亚·华西里耶夫娜，我们的小彼得几岁了？”

“刚满 16 岁，”母亲回答。“小彼得正是娜斯塔西亚·盖拉西莫夫娜姊妹瞎了一只眼那年生的，那时还……”

“行啦，”父亲打断她的话，“该让他去服役了，别让他在使女的房间里钻进钻出，在鸽子窝旁爬上爬下，这一切都够了。”

母亲想到很快就要和我分别，吓呆了，她手里的勺子掉到锅子里，眼泪扑簌簌地流了下来。和她相反，我那高兴劲儿可是没法形容啦。在我头脑里，服役的念头是和自由自在、快快活活地过彼得堡生活的念头融合在一起的。我想象着当上近卫军军官的模样，依我看，人类的幸福莫过于此了。

父亲不喜欢改变主意，也不喜欢拖拖拉拉。我出门的日期定下来了。起程前一天，父亲说要写封信让我带给未来的长官，吩咐给他拿笔和纸来。

“安德烈·彼得罗维奇，”母亲说，“别忘了替我问候 B 公爵，就说我希望他别丢下小彼得不管。”

“别胡言乱语啦！”父亲皱起眉头说，“我干吗要写信给 B 公爵呢？”

“你不是说要写信给小彼得的长官吗？”

“是啊，那又怎么样？”

“小彼得的长官就是 B 公爵。小彼得可是在谢苗诺夫团登记过的啊。”

“登记过！他登记过关我什么事？小彼得不到彼得堡去。在彼得堡服务，他能学到什么东西？学会花钱和放荡？不，让他到军队里去服役，让他吃点苦，闻点火药味，让他当兵，而不是做二流子。在近卫军里登记过！他的证件在哪儿？给我拿来。”

我的证件和我洗礼时穿的小汗衫一起放在母亲的首饰匣里，母亲把证件找来，用颤抖的手递给父亲。父亲仔细看了一遍，把它放在面前的桌上，写起信来。

好奇心使我好不苦恼：要是不送我到彼得堡，那么到底要送我到哪儿去呢？我紧紧盯着父亲那支写得很慢的笔。他终于写完了，把信和证件一起封进一个封袋里，摘下眼镜，把我叫到他跟前，对我说：“你把这封信送给安德烈·卡尔洛维奇·P，他是我的老同事和老朋友。你到奥伦堡去，在他手下服务。”

这一来，我那些光辉灿烂的前景一下子全成了泡影了！我等到的不是快乐的彼得堡生活，而是在一个荒凉的远方过寂寞无味的日子。刚刚我还那么兴高采烈地想象着的公务，现在竟成了极大的不幸。可争辩是没有用的！第二天早晨，大门前驶来了一辆旅行用的带篷马车，大家把我的箱子、备有茶具的食品盒、一包包小白面包和馅饼——那是娇生惯养的家庭生活的最后标志，——一一放到马车上。父母亲给我祝了福。父亲对我说：“再见，彼得。你对谁宣过誓，就要忠诚地为他服务；要服从长官，不要逢迎拍马；服务的时候，不要逞能抢先，也不要偷懒推托；要记住一句老话：从头爱惜新衣，从小爱护名誉。”母亲含泪嘱咐我注意身体，要萨维里奇好好照顾孩子。他们给我穿上一件兔皮袄，上面

再加一件狐皮大衣。我流着泪和萨维里奇坐上马车上路了。

当天晚上我来到了辛比尔斯克，我必须在那里呆一天，买些必要的东西，这些事也是早就吩咐过萨维里奇的。我留宿在一家小旅店。萨维里奇一早就到店铺里去了。老是从窗口望着那泥泞的小巷使我感到无聊，我就到各个房间去走走。走进台球房，我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绅士，他约莫 35 岁，蓄着长长的黑胡子，穿着晨衣，手里拿着球杆，嘴里衔着烟斗。他正跟一个记分员在打台球，那记分员赢了球可以喝一小杯伏特加，输了球就得在球台下爬一圈。我瞧着他们打台球。越是往下打，记分员在台下爬行的次数越多，最后记分员终于扒在球台下不能动弹了。那绅士对他说了几句尖酸刻薄的话作为悼词，接着就邀我和他一起打。我说我不会，拒绝了。看来，他觉得很奇怪。他似乎很惋惜地瞧瞧我，可是我们攀谈起来了。我从他的话里知道他叫伊凡·伊凡诺维奇·祖林，是骠骑兵团的上尉，在辛比尔斯克招募新兵，住在这家旅店里。祖林邀请我和他一起像士兵那样随便吃顿饭。我很高兴地答应了。我们在桌子旁边坐下。祖林喝了很多酒，并且殷勤地劝我多喝一点，说是应该习惯军队生活。他给我说了许多军队里的笑话，使我笑得前仰后合。到喝完酒的时候，我们已经成了地地道道的朋友了。这时他提出要教我打台球。“这对我们当兵的弟兄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他说。“譬如说，你行军到了一个地方，那时你干什么好呢？并不是经常可以打犹太人的。你只好到旅店里去打台球，而要打台球，你就得学会它！”我完全被他说服了，于是就用心地学起来。祖林大声称赞我，对我进步得这么快表示惊奇，我练习了几次，他就提议和我赌钱，每次输赢一戈

比，不是为了赢钱，而是为了不白打，据他说，白打是坏的习惯。这一点我也同意了。接着祖林又吩咐拿潘趣酒来，他劝我尝一尝，一再说，应该养成这种军队里的习惯；如果不会喝潘趣酒，那还像什么当兵的！我听了他的话。同时我们还继续打球。喝潘趣酒的次数越来越多，我的胆子也越来越大。我的球常常打出界外；我直冒火，骂那记分员，天知道他是怎么记数的，我下的赌注越来越大，总之，我像一个任性的孩子那样胡作非为起来。然而时间不知不觉地过去了。祖林看看表，放下球杆，宣布我输掉 100 卢布。这下我可有点着急了。我的钱都在萨维里奇那里。我向他道歉。祖林打断我的话，说：“你得了吧！不过你不用着急，我可以等一会儿，现在我们到阿林努什卡那儿去吧。”

有什么可说的呢？这一天我过得像开头那样放荡。我们在阿林努什卡那里吃了晚饭。祖林不断替我斟酒，老是说，应该养成这种军队里的习惯。吃完这顿饭，我简直站也站不住了；到了半夜，祖林才把我送回旅店。

萨维里奇在大门口接我们。看到我这副对军务显然非常尽心竭力的样子，他不禁惊叫了一声。“少爷，你这是怎么搞的？”他痛心地说，“你是在哪儿喝成这个样子的？哎哟，我的天啊！这种罪孽可是从来没有过的呀！”“住嘴，老家伙！”我结结巴巴地回答他，“大概是你自己喝醉了，去睡觉……扶我到床上去。”

第二天，我醒来的时候，觉得头好疼，我模模糊糊地想起了昨天的事情。萨维里奇端茶进来，打断了我的思绪。“彼得·安德烈伊奇，”他摇摇头对我说，“你放荡得太早了。你像谁呢？你父亲、你爷爷都不是酒徒，母亲就更不必说

了：她一辈子除了克瓦斯^③，什么也没有喝过。是谁叫你干这种事情的？只有那个该死的法国先生。他总是跑去找安季皮耶夫娜，对她说：‘太太，热一夫一普里伏特加。’^④现在你也来热一夫一普里了！不用说，这是那个狗崽子干的好事。还要请那个异教徒来照料孩子，好像老爷家就没有人似的！”

我觉得很惭愧。我回过头对他说：“你走吧，萨维里奇；我不喝茶。”但是萨维里奇一数落起来，就很难阻止他了。“你看，彼得·安德烈伊奇，喝醉酒有什么好处，又是头疼，又不想吃饭。人一喝酒就一点用处也没有了……你喝一点掺蜂蜜的黄瓜露吧，最好是喝小半杯果子酒解解酒。好吗？”

这时有个孩子走进来，递给我一张祖林写的便条。我打开纸条，上面写着：

“亲爱的彼得·安德烈耶维奇，请将昨天输给我的 100 卢布交小厮带回，我亟需用钱。

随时准备为您效劳的

伊凡·祖林”

毫无办法。我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命令那位照管我的钱财、衣物和事务^⑤的萨维里奇付给这小厮 100 卢布。“怎么！为什么？”萨维里奇大吃一惊，问道。“是我欠他的。”我尽可能冷漠地回答。“欠他的！”萨维里奇越来越吃惊，反问道：“你刚来这里，是什么时候欠他这笔债的？这事情可不对头。少爷，尽管你愿意，钱我可是不给。”

我想，要是在这关键时刻我拗不过这固执的老头，那以后就别想摆脱他的监督了，于是我就很威严地望了他一眼，对他说：“我是你的主人，你是我的仆人。钱是我的。我输

了钱，因为我情愿。我劝你别自作聪明，只管照命令办。”

萨维里奇听了我的话，十分吃惊，他无可奈何地拍了一下手，就站在那里呆住了。“你还站在那里干什么！”我愤怒地叫喊着。萨维里奇哭了起来。“我的爷彼得·安德烈伊奇。”他用发颤的声音说。“别让我愁死吧。我的宝贝！听我老头子的话：写信告诉那强盗，就说你是闹着玩的，说我们没有钱。100 卢布！仁慈的上帝！你对他说，你的父母亲严厉禁止你赌博，除了用核桃……”“别胡说了，”我严厉地打断他的话，“把钱拿来，不然我就掐着你的脖子把你赶出去”。

萨维里奇哭丧着脸瞧了我一眼，去拿钱还债了。我很可怜这老头，但我想摆脱他的束缚，证明我已经不是个小孩子了。钱付给了祖林。萨维里奇急着要把我带出这家该死的旅店。他来告诉我马已备好了。我深感羞愧，默默地悔恨，就这样离开了辛比尔斯克，没有跟我那位老师告别，也不想再和他见面。

第二章 向导

这儿是个可爱的地方，
是我从未见过的异乡！
不是我自己来到这里，
不是骏马带我来这里：
是那青春的朝气和伶俐，
是那旅店醉人的气息，
引我来这善良的小伙计。

——古代歌谣^①

我一路上沉思默想，很不愉快。我输掉的那笔款子，按当时的价值是很可观的。我心里不能不承认，我在辛比尔斯克旅店里的所作所为是愚蠢的；而且我还感到很对不起萨维里奇。这一切都使我心里很难过。老头子愁眉苦脸地坐在驭座上，背对着我，一声不响，只是偶尔干咳一两声。我很想与他和解，但不知从何谈起。我终于对他说：“好了，好了，萨维里奇！行了，让我们和解吗，是我不好；我自己知道，是我不对。我昨天做错了事，无缘无故地欺侮了你。我以后一定要机灵点，听你的话。好了，别生气了；我们讲和吧。”

“唉，我的爷彼得·安德烈伊奇！”他长叹一声回答说。“我是生我自个儿的气；全是我不好。我怎么会把你一个人丢在旅店里！这可怎么办？真是鬼迷了心窍，我突然想到教堂管事的老婆那里去，看看我的教亲。结果就像常言所说的那样：去看望教亲，却受到监禁。我一坐就是半天，真是倒了大霉！……我可怎么有脸去见主人呢？要是让他们知道孩子在外面喝酒赌博，他们会怎么说呢。”

为了安慰可怜的萨维里奇，我向他保证今后没有他的同意决不乱花一个戈比。他渐渐心平气和下来，虽然还是偶尔摇摇头，自言自语地念叨着：“100 卢布！可不是玩的！”

我渐渐接近了服役的地方。我周围是一片交错着山峦峡谷的荒原。到处覆盖着冰雪。太阳快下山了，我的马车顺着一条狭窄的小路，更正确地说，是农民的雪橇滑过的痕迹缓缓前进。突然，车夫抬头望望远方，接着，摘下帽子回过头来对我说：“少爷，我们还是回去吧。”

“为什么？”

“天气靠不住：起风了，你看，风都把雪刮起来了。”

“那有什么关系！”

“你看那边是什么？”车夫用鞭子指着东方。

“我什么也没有看见，只有一片白茫茫的草原和清亮的天空。”

“你看，你看那儿有一朵云。”

我看见天边真的有一朵白云，起初我还以为是远处的山峦呢。车夫对我说，那朵小云是风雪的预兆。

我听说过这里刮暴风雪的情况，知道一刮起暴风雪，整个车队都会给淹没。萨维里奇赞同车夫的意见，劝我回去。但我觉得风还不大；我很想在暴风雪来到之前赶到下一站，所以只吩咐他们快点赶车。

车夫把车赶得飞快，但还是一个劲儿地望着东方。马儿很有节奏地跑着。这时风越刮越大。那朵小云变成一片灰白色的阴云，沉甸甸地上升着，扩展着，渐渐把整个天空遮满了。下起了小雪，接着突然飘起了鹅毛大雪。狂风怒吼着，暴风雪终于来临了。刹那间，黑沉沉的天空便和这雪的海洋混成一片。什么都看不见了。“糟了，少爷，”车夫叫喊起来，“倒霉了，真遇上暴风雪了！”

我从车篷里探出头来一看：周围是一片昏天黑地和狂风。狂风呼号着，是那么凶猛和残暴，就象一头张牙舞爪的野兽；雪片把我和萨维里奇身上全盖满了；马儿一步一步地走着，不久就停了下来。

“你怎么不赶了？”我焦急地问车夫。“怎么赶呢？”他从驭座上爬了下来，回答说，“不知道到哪里了，没有路，天又这么黑。”我骂他，萨维里奇却替他打抱不平：“你干吗不

听我们的话，”他很生气地说，“满好回旅店去，那时你就可以喝喝茶，可以安安稳稳一觉睡到大天亮，那时暴风雪也停了，也好继续赶路了。可我们急着到哪儿去？又不是赶着去吃喜酒！”萨维里奇的话是对的。可是毫无办法，雪还这么下着。马车旁边已积起雪堆。马儿站着，耷拉着脑袋，偶尔颤抖一下。车夫在周围走来走去，闲得无聊，就理理挽具。萨维里奇嘀咕着，我环视着四周，希望能找到房屋或道路的痕迹，但是除了模模糊糊的飞卷的暴风雪，什么也看不见……突然我看见了一个黑点子。“喂，车夫！”我叫起来，“瞧，那个黑糊糊的东西是什么？”车夫聚精会神地看着。“天知道是什么东西，少爷，”他坐到自己的位置上去，说，“车不像车，树不像树，好像还会动。也许是一只狼或者一个人。”

我吩咐把车赶到那里去，那个东西也立即朝我们这儿移动。过了两分钟，我们便跟一个人并排靠在一起了。“喂，好心人！”。车夫向他喊道：“你知道路在哪儿吗？”

“这儿就是路，我就站在坚实的地方，”过路人回答说，“可这有什么用？”

“你听我说，乡下人，”我对他说，“你熟悉这地方吗？能不能带我到宿夜的地方去？”

“这地方我熟悉，”过路人回答，“荣耀归于上帝，这儿我完全走遍了。可这是什么天气，很容易迷路的。最好还是在这儿等一等，也许暴风雪会停下来，天空也会亮起来，那时我们就可以按照天上星星的位置找到路了。”

他的冷静使我提起了精神。我已经打算听天由命，在这草原上过一夜了，突然过路人灵巧地爬上驭座，对车夫说：

“荣耀归于上帝，不远的地方有住家，向右拐，走吧。”

“为什么朝右边走？”车夫不高兴地问道。“你看到哪儿有路？还不是：马儿是别人的，马鞭也不是自己的，那你就拚命赶吧。”我觉得车夫的话是对的。“真的，”我说，“你凭什么认为不远的地方有住家呢？”“因为风是从那儿吹来的，”过路人回答说，“我闻到烟味儿，可见村子离这儿不远。”他的机灵和敏感使我吃惊。我吩咐车夫上路。马儿艰难地踩着深深的积雪。马车无声地前进着，一会儿爬过雪堆，一会儿落进低地，忽而颠到这一边，忽而颠到那一边，就像一条大船在波涛汹涌的大海上航行。萨维里奇哼哼着，不时碰到我的腰部。我放下车篷，裹紧大衣，打起盹来。暴风雪的歌唱和马车的摇晃催着我入眠。

我做了个梦，这个梦我是永远忘不了的，而且直到现在，当我想到我这一生的奇遇时，我仍认为这个梦是个预兆。读者一定会原谅我：因为凭经验可以知道，一个人不管多么蔑视迷信，他还是会向迷信低头的。

我的感觉和心情正处于这样一种状态：现实已经让位给梦幻，并且和梦幻结合在一起，进入刚刚入梦时的那种迷迷糊糊的梦境中。我觉得暴风雪仍在逞凶，我们仍在雪原上迷失路途……蓦地，我看见了一扇大门，并且跟着马车驶入了我家的庄园。我最初想到的就是担心父亲对我不由自主回到家里这种举动发脾气，怕他会以为我是故意违抗他的命令。我忐忑不安地跳下马车，看到母亲悲痛欲绝地在台阶上迎接我。“轻一点，”她对我说，“父亲病得快死了，他想再见你一面。”我吓坏了，就跟着她走进卧室。我看见房间里灯光微弱，床前站着许多人，一个个哭丧着脸。我轻轻走到床